

证券代码:300151

证券简称:昌红科技

公告编号:2024-064

债券代码:123109

债券简称:昌红转债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9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于 2022 年 6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7 月 11 日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 2024 年 11 月 17 日届满，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员工持股计划持股情况及锁定期安排

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下发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所持有的 5,909,000 股公司股票于 2022 年 11 月 15 日以非交易过户形式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证券账户，过户价格为 10.00 元/股。本员工持股计划持有的标的股票自公司公告最后一笔标的股票过户至本员工持股计划名下之日起分批解锁，锁定期分别为 12 个月、24 个月、36 个月，解锁比例分别为 40%、30%、3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18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非交易过户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4）。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个锁定期于 2023 年 11 月 17 日届满，第一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达成，第一批解锁股票 2,363,600 股，占本员工持股计划所持股票总数的 40%。截止 2023 年 11 月 20 日，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解锁股票 2,363,600 股已出售完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3 年 11 月 22 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批股票出售完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2）。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锁定期将于 2024 年 11 月 17 日届满，根据公司《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修订稿）》《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修订稿）》有关规定，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市场情况等综合因素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对权益进行处置。

二、本员工持股计划业绩考核目标达成情况

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批解锁对应的考核年度为 2023 年，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解锁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第二批解锁	以 2021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95.00%；

注：上述“净利润”指标指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且剔除本员工持股计划及其他激励事项的激励成本影响之后的数值作为计算依据。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公司 2021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8,763.50 万元，2023 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 1,908.86 万元，2023 年激励成本 2,528.76 万元，2023 年净利润增长率为-49.36%，本员工持股计划第二个解锁期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

三、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续安排

本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管理委员会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安排、市场情况等综合因素按照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约定对权益进行处置。

本员工持股计划将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股票买卖相关规定，不得在下列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一）公司年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公告前十五日内，因特殊原因推迟公告日

期的，自原预约公告日前十五日起算；

（二）公司季度报告、业绩预告、业绩快报公告前五日内；

（三）自可能对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发生之日或者进入决策程序之日起至依法披露之日；

（四）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期间。

如未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发生变化的，以新的要求为准。

四、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变更情形包括：

- 1、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
-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
- 3、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管理模式；
- 4、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5、应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其他需要变更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内，在不违背政策要求的情况下，经管理委员会提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有效表决权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可变更实施。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情形包括：

-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满后未有效延期的，本员工持股计划自行终止；
-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届满后，本员工持股计划项下的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自行提前终止；
- 3、应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其他需要终止本员工持股计划的情形。

经管理委员会提议、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 2/3 以上有效表决权同意，本员工持股计划可终止实施。

五、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昌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15日